

##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2,816,720.22 元，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259,620,778.9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9,155,827.12 元；2017 年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产生资本溢价，母公司增加资本公积为 1,095,236,245.25 元，母公司年初的资本公积余额为 123,788,947.46 元，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1,149,025,192.71 元。

经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为 191,353,000.36 元，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417,418,194.59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5,489,522.93 元；2017 年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产生资本溢价，公司增加资本公积为 1,095,236,245.25 元，公司年初的资本公积余额为 121,044,539.91 元，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1,146,280,785.16 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并综合考虑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为基数，以母公司总股本 17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30 元（含税），共计 39,1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

转增 11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89,000,000 股。公司 2017 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为 1,149,025,192.71 元，送股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为 1,030,025,192.71 元。本次分配方案中，涉及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份的，转增金额没有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

## 二、其他说明

1、公司此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提升公司市场形象，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公司现金分红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之下提出，预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本次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等。

4、本次分配前没有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引起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公司此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该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 三、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盈利能力等因素，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公司现金分红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之下提出，预案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